

# 教育部體育署104學年度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

## 扯鈴錦標賽章程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104.08.28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10400243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宗旨：為落實學校體育教學正常化，推展校園民俗體育活動，提供多元化學習管道，培養學生終身運動之習慣，特辦理此項活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 四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

大學 五、協辦單位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

臺灣龍獅運動協會 中華民國民俗體育運動協會  
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 中華民國扯鈴協會

六、比賽期程：

（一）比賽時間：

- 1、104年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：扯鈴個人賽、雙人賽及競速賽。
- 2、104年11月22日（星期日）：其餘競賽項目及扯鈴團體賽程。

(二) 報名日期：自 104 年 09 月 21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21 日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- 1、參賽資格：全國各公私立大專、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均以單一學校為單位，由在籍學生組隊報名參加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完成師資及團隊資料庫登錄【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 **€**師資團隊資料庫**€**師資登錄及團登錄】。本賽事僅採用網路報名，需回傳已蓋「學校官防」及「承辦人員職章」之報名表到報名系統中。

(1) 報名：請至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（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 完成欲參賽所有項目報名後，並送出網站報名資料（※請參考報名注意事項）。

(2) 回傳：網路報名完成後，於報名網頁列印紙本，紙本報名表請蓋「學校官防」及「承辦人員職章」，將紙本以『彩色掃描』並回傳至報名系統（請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回傳紙本報名表至報名系統中，以上傳時間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。

(三) 賽程公告日期:104 年 10 月 28 日

- 1、公告於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」（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），請各參賽學校務必上網下載各單項賽程。

※因參賽隊伍眾多，不開放調整賽程，煩請各參賽隊伍於報名備註填寫賽程需求及原因，大會會依據需求作為安排賽程考量。

(四) 便當申請日期：10月29日起至11月4日下午五點止。

- 1、本賽會於104年11月22日(星期日)比賽當日提供便當(11月21日星期六，無提供便當)，為避免便當浪費，請有需午餐的各參賽學校上網至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競賽報名系統，供餐資料確認處登記用餐人數，若無於期限內登記恕不提供便當。
- 2、午餐請於比賽當日11:00後，請攜帶餐卷至本校思源樓一樓領取該校便當，餐卷將放於每校參賽項目的資料袋中，餐卷以「校」為單位發放。

※報名二項競賽以上之學校，其該校餐卷會放置於其中一項參賽資料袋中（另行標註於袋上）。

(五) 開幕典禮11月22日上午10：30於國立臺南大學中山館舉行；當日各項賽程於10：00暫停比賽，各參賽單位請於10：10至中山館集合（參加舞龍項目競賽團隊請攜帶龍進場）。

104學年度全國賽重要期程	
104/09/21-104/10/21	報名時間
104/10/28	賽程公告
104/10/29-104/11/4	便當申請
104/11/21-104/11/22	比賽時間
104/11/22	10:30開幕典禮

七、比賽地點：

1.踢毬競賽: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實驗國民小學-朝陽樓  
 (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1號)

2.其餘競賽:國立臺南大學(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) 八、

比賽項目組別：

(一) 項目	扯鈴			
(二) 學制	國 小	國 中	高 中 (職)	大專院校 (五專)
(三) 賽制	(四) 組 別			
花式團體賽	◎男子甲組/乙組 ◎女子甲組/乙組	◎男子組/女子組		
花式雙人賽	◎男子組/女子組	◎男子組/女子組		
花式個人賽	◎低年級單鈴賽男子/女子組	◎單鈴賽男子/女子組 ◎直立鈴賽男子/女子組 ◎單頭鈴賽男子/女子組 ◎雙鈴賽男子/女子組 ◎舞臺賽男子/女子組		
	◎中年級單鈴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高年級單鈴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直立鈴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單頭鈴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雙鈴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舞臺賽男子/女子組			
競速賽 (計次)	◎低年級個人繞腳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◎個人繞腳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 ◎個人拋鈴跳繩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 ◎團體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
	◎中年級個人繞腳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高年級個人繞腳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低年級個人拋鈴跳繩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中年級個人拋鈴跳繩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	
	◎高年級個人拋鈴跳繩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			

賽

◎團體競速賽男子/女子組

報名規定	1.每人至多報名兩項賽制(含競速賽) 2.若報名組別違反規定，將取消比賽資格。
使用規則	本次扯鈴花式賽採用 [民俗體育發展中心 2015 扯鈴競賽規則] <a href="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upload/rule/2015062815572571.pdf">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upload/rule/2015062815572571.pdf</a>

## 九、比賽辦法：

### (一)扯鈴花式賽

花式團體賽 實施方式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參賽組別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男女分組，可男女混合，但須報名男子組；各組每學校限報名一隊，每人限報一組。</li> <li>(2)每間學校國小甲組、國小乙組，擇一報名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■ 比賽人數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國小甲組每隊8人，報名人數即為實際上場人數，可報預備人員1至2人；檢錄不合格，不得上場比賽。</li> <li>(2)國小乙組、國中以上組別每隊4至8人(含4人)，報名人數即為實際上場人數，可報預備人員1至2人；檢錄不合格，不得上場比賽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■ 準備時間：1分鐘。</li> <li>■ 比賽時間：5分30秒至6分鐘。</li> <li>■ 103學年度本賽事甲、乙組前三名學校，不論男女，限報名甲組參賽。</li> </ul>			
比賽項目	參賽方式	準備時間	比賽時間
國小甲組	1.各學校各組限報名一隊。 2.男女分組，依各隊表演效果所需，國小總人數必須要8人。	1分鐘	5分30秒-6分鐘
國小乙組 國中以上	1.各學校各組限報名一隊。 2.男女分組，依各隊表演效果所需，總人數4-8人(含4人)。		

## 花式雙人賽 實施方式

- 參賽組別：男女分組，可男女混合，但須報名男子組；各組每學校限報名一隊，每人限報一組。
- 比賽人數：每隊可報名正選2人及預備選手1人。
- 準備時間：30秒。
- 比賽時間：3分30秒至4分鐘。

比賽項目	參賽方式	準備時間	比賽時間
雙人組	1.各組每學校限報名一隊，每人限報一組。 2.男女分組比賽，可男女混合，但需報名參加男子組比賽。	30秒	3 分 30秒 -4分鐘

## 花式個人賽 實施方式

■ 參賽組別：

組別	國小			國中組	高中職組	大專組
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		
舞臺賽	☺			☺	☺	☺
直立鈴賽	☺			☺	☺	☺
單頭鈴賽	☺			☺	☺	☺
雙鈴賽	☺			☺	☺	☺
單鈴賽	☺	☺	☺	☺	☺	☺
各組別皆採男女分組						

- 比賽人數：每校各組各項限報名1人，每人只能擇「舞臺賽」、「單鈴賽」、「雙鈴賽」、「直立鈴賽」、「單頭鈴賽」5項中之1項報名。
- 個人舞臺賽：16隊(含)以上採預賽、決賽制，取8隊進入決賽；不足16隊採一次決賽。
- 準備時間：(1)舞臺賽為30秒。  
(2)直立鈴賽、單頭鈴賽、雙鈴賽及單鈴賽，均為20秒。
- 比賽時間：  
(1)舞臺賽，預賽時間：1分30秒至2分鐘；決賽時間：3分30秒至4分鐘。  
(2)直立鈴賽、單頭鈴賽、雙鈴賽及單鈴賽，時間為1分鐘至1分30秒。

比賽項目	實施辦法	準備時間	比賽時間
舞臺賽	1.不限使用之鈴具數量	30秒	3分30秒 -4分鐘
單鈴	1.限使用單鈴動作，不可使用直立鈴及單頭鈴動作。 2.雙鈴以上動作不計分。	20秒	1分 至 1分30秒
直立鈴	1.單頭鈴及非直立鈴動作，不計分。		
單頭鈴	1.限用單頭鈴，非單頭鈴不計分。		
雙鈴	1.限使用雙鈴動作。 2.單鈴、三鈴、直立單鈴、徒手單鈴動作不計分。		



(二)扯鈴競速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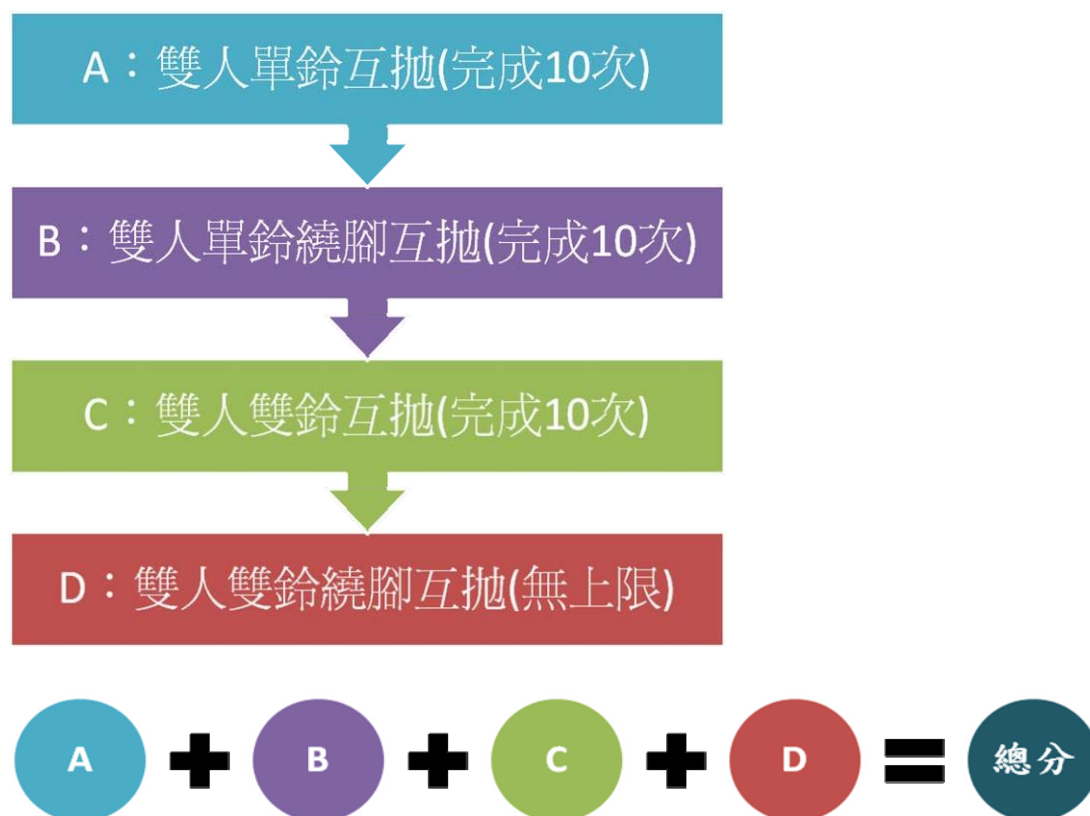
競速賽(計次賽)實施方式					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參賽組別： (1)個人—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專，男女分組。 (2)團體—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專，男女分組。</li> <li>■ 比賽人數：個人賽每校各組各項可報名1人，每人限報名1項。</li> <li>■ 參賽限制：如男女混合參加，但須報名男子組。</li> <li>■ 競賽規定：哨音開始之前扯鈴必須靜止。</li> </ul>								
組別	比賽項目	規則說明	大專組	高中職組	國中組	國小低級	國小高年級	小中
個人競速賽	個人繞腳競速賽	1.每人準備之預備鈴二副(含手持)。 2.比賽時間一分鐘，繞腳次數最多者獲勝。	☺	☺	☺	☺	☺	☺
	個人拋鈴跳繩 一圈一跳競速賽	1.每人準備之預備鈴二副(含手持)。 2.比賽時間一分鐘，成功次數最多者獲勝。 3.每次以拋鈴後跳繩一次迴旋計一下，一次拋鈴跳繩兩次以上不予計次。	☺	☺	☺	☺	☺	☺
團體競速賽	參賽說明	1.比賽時間：1分鐘。						
	A：雙人單鈴互拋 (2人共1鈴)	2.比賽人數：每隊4人，分兩小組 同時進行。						
	B：雙人單鈴繞腳互拋 (2人共1鈴)	3.計分方式:						
	C：雙人雙鈴互拋 (2人共2鈴)	(1)每小組均需各自依序完成 A、B、C指定動作各10下後，才能進行D動作(不限次數)，成績為各小組之總積分。	☺	☺	☺	☺		
D：雙人雙鈴繞腳互拋 (2人共2鈴)	(2)A、B、C各指定動作依次數計分，							

		最高得10分；D動作依次數計 分，無上限。 4.鈴數限制：每人最多準備二副扯 鈴(含手持)。				
--	--	---	--	--	--	--

※團體競速賽分項代碼：

分項代碼	分項內容	備註
A	雙人單鈴互拋	二位選手相距2公尺，越線拋鈴不予計算。
B	雙人單鈴繞腳互拋	二位選手之間距不設限。
C	雙人雙鈴互拋	二位選手相距2公尺，越線拋鈴不予計算。
D	雙人雙鈴繞腳互拋	二位選手之間距不設限。

※競速團體賽競賽流程(各小組)：



十、各單項競賽規則、參賽訊息及公告事項請上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（網址 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）閱覽，如有疑問請來電或留言至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留言討論區中：

（一）聯絡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
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#575、576

06-2148642(無人接聽時將轉為語音答錄)

（三）留言板討論區

([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index.php?inter\\_url=discuss](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/index.php?inter_url=discuss))

十一、獎勵：

（一）獎勵辦法：

1.所有賽制：獲得特優、優等、甲等團隊，每位選手頒予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2.指導證明：各項各組參照本競賽之敘獎規定頒予指導老師大會（國立臺南大學）獎狀乙紙。

（二）敘獎規定：團體賽制平均評分 90 分以上者為特優(視同第一名)，85分以上者為優等(視同第二名)，80分以上者為甲等(視同第三名)。

※團體賽制：四人以上（含四人）之團體隊伍皆屬之。

※最後實得分數小數點後無條件捨去。

（三）本年度獎狀（教育部、國立臺南大學），將採事後寄發，參賽學校報名時請填寫正確收件地址（學校地址）及收件人（學校聯絡人），以利獎狀寄發事宜。

(等第)

花式賽採席次法之判定	競速賽採次數之判定
<p>特優：第一、二、三名</p> <p>優等：第四、五、六、七名</p> <p>甲等：第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名</p>	

十二、申訴：

- (一) 賽程中若發生爭議，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 提出申訴時，應由領隊或學校代表簽字蓋章，並以書面向大會提出，由審判委員會開會討論並做成決議。
- (三) 若賽程發生爭議，當場以口頭申訴外，仍須依照前項規定，於該項成績宣布後三十分鐘之內，正式提出書面申訴，否則不予以受理。
- (四) 各項比賽進行中，各領隊、指導教師及選手，不得當場質詢裁判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- (一) 參賽者請攜帶證明文件（學生請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相關在學證明書、證明文件），以備檢查。
- (二) 大會於各比賽會場提供 CD 播放器以供音樂播放，為避免因挑片問題或突發狀況無法完整播放而引起爭議，各參賽單位可自行準備播音器材。
- (三) 本賽會為達推廣之效，開放各單位公開攝錄影；唯所攝錄影像僅限教育用途；嚴禁商業用途，違者需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四) 大會攝錄之影像、照片，參賽者需無條件提供大會使用於宣傳、

文宣、供教育訓練等用途；而各隊伍所使用之音樂版權問題由各參賽選手及單位自行負責。

(五) 本項賽事大會依規定投保「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」，各位參賽

學校單位請自行為參賽隊職員另行投保個人意外險。

- (六) 參賽隊伍必須另填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師資團隊資料庫後，使得參與競賽；以提供各界查詢、下載、分析各地團隊特色之資料，期維護民俗體育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發揚。
- (七) 大會賽程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、不正當之行為（如：冒名頂替、資格不符...等），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；經查明屬實者，除立即取消比賽資格，並公佈違規選手姓名及所屬學校單位，其領隊、指導及管理人員應負相關之行政責任，並報請其所屬縣市教育局（處）議處。

十四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於「民俗體育教學資源網」公告之（網址<http://custom.nutn.edu.tw>）。